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0〕8-279号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股份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川仪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审计报告
审核意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川仪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川仪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川仪股份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川仪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川仪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川仪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川仪股份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编制单位：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9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资金占用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上市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9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 生金额	2018年度资金占用的 利息	2019年末 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期初 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	2019年末 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票据		2,87			2,87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5,45			5,45			
重庆川仪微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0			3,50			
重庆川仪微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票据		7,73			7,73			
重庆川仪微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4,24			84,24			
重庆川仪微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预付款项		3,021,13			2,74,51			
重庆川仪微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62			12,62			
重庆川仪特种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0,46			10,46			
重庆川仪特种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1			1,01			
重庆川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票据		320,34			320,34			
重庆川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5,72			25,72			
重庆川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预付款项		590,61			590,61			
重庆川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32			0,32			
重庆川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9,18			9,18			
重庆川仪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1,20			21,20			
重庆川仪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36			0,36			
重庆长智节能减排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7			9,77			
重庆长智节能减排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60			10,60			
重庆长智节能减排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762,13			762,13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4,90			44,90			
重庆凯川仪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26			4,26			
重庆荣川仪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8,95			8,95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0,15			0,15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8			4,78			
乐源巨能光谷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1,47			331,47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0,20			0,20			
重庆荣川仪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0,20			0,20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492,60			492,60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3,129,66			3,129,66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4,02			54,02			
上海宝川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95			53,95			
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246,07			13,246,07			
重庆川仪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13			39,13			
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12,27			1,712,27			
重庆川仪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30,74			2,430,74			
重庆川仪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12,03			3,912,03			
重庆川仪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95,29			2,895,29			
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9,12			779,12			
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6			5,86			
重庆川仪自动化工程师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9,94			229,94			
重庆川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35,01			3,835,01			
重庆川仪热种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49,31			1,549,31			
锦阳川仪环境责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8,08			98,08			
重庆川仪环境责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72,30			1,472,30			
重庆川仪环境责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0,15			310,15			
关联自然人				310,64			310,64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总计				39,254,63			39,254,63			
				32,188,21			32,188,21			
				1,371,28			1,371,28			
				10,028,59			10,028,59			
				62,784,53			62,784,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第3页 共3页